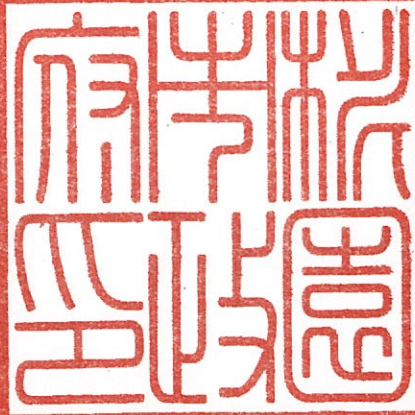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運字第1040256729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2015桃園亞太聽障運動會」自由車競賽交通管制措施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104年10月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至下午13時、
104年10月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5時至下午2時、104年10月7日
（星期三）上午5時至下午4時。

二、道路管制：

（一）管制時間：同活動時間。

（二）管制路段：省道台61線高架段北上48公里至30公里路段。

（三）管制方式：除消防車、救護車、其他緊急救援車輛及活動
作業車輛（憑證進入）外，其餘車輛禁止進入，管制範圍
及管制時間得視現場人車疏運需求機動調整。

市長鄭文燦